

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广汉市西城粮油食品站升级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5月13日，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广汉市西城粮油食品站升级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及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稻谷加工生产线一条，搬迁升级原有小麦加工生产线一条。主要建设原料仓、生产车间（稻谷加工车间、包装车间及副产物综合利用车间、小麦加工车间等）。其中：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4950平方米，其中：稻谷加工车间建筑面积1350平方米、大米车间内平台755平方米，包装车间建筑面积660平方米、副产物综合利用车间建筑面积660平方米及小麦加工车间建筑面积530平方米（含2个75吨的小麦仓及下粮坑等），小麦车间内平台315平方米，原料仓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600平方米（含150吨的稻谷仓6个及下粮坑等），卸粮坑80平方米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经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同意（广发改投【2022】12号）在广汉市金轮镇兴隆社区进行广汉市西城粮油食品站升级改造工程建设，确认了项目建设的可行性。项目为新建（迁建）环评，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2022年由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完成编制，德阳市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9月20日以德环审批【2022】298号文给予批复。本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2024年已建成投产，截至2025年1月各项环保设施已按设计要求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并投入试运行，运行情况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的条件。四川同佳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3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监测并编制了《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广汉市西城粮油食品站升级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企业于2024年5月17日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510681709182163X002W）。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环境保护投资65万元，占总投资的3.25%。

（四）验收范围

主体工程：生产车间及仓库。

公用工程：市政管网。

办公及生活设施：无。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分析，项目实际建成后产能基本不变，项目由于资金原因分期建设分期验收，建设内容较环评预计有所减少，不属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污染防治措施、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范畴，不属于重大变更，可在验收中解决。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排放及治理

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因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结算室、卫生间、值班宿舍、食堂）均未建也不涉及生活废水处理及排放，仅建有门卫室，厂区门卫及车间工人少量生活废水通过厂区临时旱厕解决。

2、废气排放及治理

本项目仅涉及生产粉尘，通过集气罩+离心+脉冲袋式二级除尘器处理后由15m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风机设备采用独立基础，设置减振垫、风机出口采用柔性连接等降噪措施，通过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规定的2类区标准。

4、固体废弃物排放及治理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重复使用，收尘灰外售综合利用，沙石杂质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因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结算室、卫生间、值班宿舍、食堂）均未建也不涉及生活废水处理及排放，仅建有门卫室，厂区门卫及车间工人少量生活废水通过厂区临时旱厕解决，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

部门相关要求。

2. 废气治理设施

粉尘通过集气罩+离心+脉冲袋式二级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相关要求，经监测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经分析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满足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相关要求。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气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中表 2 排放浓度限值；有组织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2. 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2 类功能区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周边地表水、环境空气及敏感点环境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

六、验收结论

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广汉市西城粮油食品站升级改造工程”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责任分明，确保了各项环保措施的有效执行。试运行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外排各种污染物的浓度和排放量达到此次验收监测标准限值的要求，建议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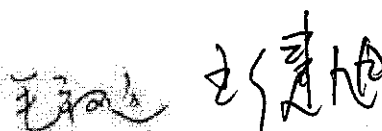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建立各种健全的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须通过培训和定期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与此同时，加强设备、管道、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名单见附件。

验收组签字：



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3日

广汉市蜀王米业有限公司

广汉市西城粮油食品站升级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5 年 5 月 13 日

[illegible]

